

创业板上市委 2022 年第 25 次审议会议 结果公告

创业板上市委员会 2022 年第 25 次审议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结果

（一）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三）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上市委会议提出问询的主要问题

（一）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恩威集团将包括第 568255 号注册商标在内的 69 个商标无偿转让给发行人的子公司恩威制药。相关当事人因第 568255 号“洁尔阴”图文商标纠纷多次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生诉讼，并最终达成和解。请发行人说明：（1）2021 年 9 月，相关当事人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事由与前次诉讼及和解的事由是否一致；（2）发行人与相关当事人之间是否仍存在与商标相关的、可能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的未决纠纷；（3）恩威集团支付的和解金对发行人报告期财务

报表的影响。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二）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发行人自动化包装设备收入占比较高，销售增长主要来自于持有发行人 4.5% 股份的裕同科技。请发行人结合行业市场空间、与裕同科技业务可持续性、其他客户开拓情况、产品研发及核心竞争力等因素，说明自动化包装设备业务增长是否具备可持续性。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三）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发行人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收购威克医疗，2019 年 11 月收购孜航精密，产生大额商誉。收购后两家标的公司的吻合器及其零部件产品收入占发行人合并口径收入、净利润的比例较高。请发行人说明：（1）对标的公司的整合情况，是否已实现有效管控；（2）因收购标的公司而新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安排；（3）为稳定标的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关键管理人员采取的措施；（4）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满后，江世华作为原股东、核心管理人员辞职的原因及合理性；（5）业绩承诺期满后，标的公司经营业绩增长的可持续性。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2. 发行人主要业务为外科手术吻合器及其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请发行人说明在第三代电动吻合器领域的布局情况及竞争优势。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三、需进一步落实事项

（一）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无

（二）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无

(三) 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审核中心

2022 年 5 月 12 日